

2013年阿拉善盟基础设施建设投资经营 有限责任公司债券2018年第一次 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召集人：阿拉善盟基础设施建设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2. 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3. 表决方式：现场书面投票表决

4. 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2018年6月29日上午9点至11点

5. 债券登记日：2018年6月8日（以当时交易结束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债券持有人名册为准）

6. 本次会议的内容及召集、召开方式、程序均符合《2013年阿拉善盟基础设施建设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阿拉善盟基础设施建设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

二、与会情况

参加本次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授权的代理人）共计3名，代表债券738.369万张，占本期公司债券总张数的73.84%。

三、提审议案和表决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兑付 2013 年阿拉善盟基础设施建设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债券的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 投同意票的债券持有人或代理人共持有本期债券 738.369 万张，所持表决权占出席本次会议债券持有人或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00%；

2. 投反对票的为 0；

3. 投弃权票的为 0。

四、律师出具法律意见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经内蒙古凯创律师事务所见证并出具专项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2013 年阿拉善盟基础设施建设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阿拉善盟基础设施建设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人资格、与会人员资格、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 《2013 年阿拉善盟基础设施建设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2. 《阿拉善盟基础设施建设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3. 内蒙古凯创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 2013 年阿拉善盟基础设施建设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债券 2018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法律意见书》。

(本页无正文，为《2013年阿拉善盟基础设施建设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债券2018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之盖章页)

阿拉善盟基础设施建设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7月2日

